

证券代码：002599

证券简称：盛通股份

公告编号：2019023

北京盛通印刷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拟减持股份的预披露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北京盛通印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收到公司控股股东暨副董事长、总经理栗延秋，董事唐正军、侯景刚、蔡建军、梁玲玲，董事会秘书肖薇发来的《股票减持计划告知函》。根据《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减持规定，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拟减持股东的基本情况

姓名	职务	持股数量（股）	占公司股本比例
栗延秋	副董事长、总经理	78,255,528	24.11%
唐正军	董事、财务总监	920,000	0.28%
侯景刚	董事、副总经理	11,702,189	3.61%
蔡建军	董事、副总经理	800,000	0.25%
梁玲玲	董事	100,000	0.03%
肖薇	董事会秘书	400,000	0.12%

二、本次减持计划的具体内容

（一）本次减持计划的具体安排

1、拟减持原因：栗延秋、侯景刚拟减持原因系为了降低股票质押率；唐正军、蔡建军、梁玲玲、肖薇拟减持原因系缴纳2015年、2017年限制性股票个人所得税税款。

2、拟减持的股份来源：栗延秋拟减持的股份来源为其持有的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侯景刚拟减持的股份来源为其通过非公开发行获得的已上市流通的股份及

通过2017年限制性股票股权激励计划获得的已上市流通的股份；唐正军、蔡建军、梁玲玲、肖薇拟减持的股份来源为2015年、2017年限制性股票股权激励计划获得的已上市流通的股份。

3、拟减持股东承诺：栗延秋作为公司大股东、侯景刚作为公司非公开发行之特定股东，承诺在任意连续九十个自然日内，其减持股份的总数不得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一。

4、拟减持股份数量及比例：

姓名	拟减持股数合计	拟减持股数占其持股数量比例	拟减持股数占公司股本比例
栗延秋	6,490,968	8.29%	2.0000%
唐正军	230,000	25%	0.0709%
侯景刚	2,925,547	25%	0.9014%
蔡建军	200,000	25%	0.0616%
梁玲玲	25,000	25%	0.0077%
肖薇	100,000	25%	0.0308%
合计	9,971,515	——	3.0724%

5、减持期间：集中竞价交易自本公告披露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6个月内（即：2019年4月23日至10月22日），在此期间如遇到法律法规规定的窗口期，则不减持；

6、减持方式：集中竞价；

7、减持价格：根据减持时的市场价格确定；

8、计划减持期间，公司若实施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配股、非公开发行股份等股份变动事项，则上述股东计划减持股份数量及比例将根据届时变动后的股本情况进行相应的调整。

（二）计划减持股东股份锁定承诺及承诺履行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锁定承诺	承诺履行情况
栗延秋	自本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	履行完毕
	本人通过公司2017年非公开发行获得的股份，自股份结束发行之日起36个月内将不以任何方式进行转让，包括但不限于通过证券市场公开转让或通过协议方	正常履行

	式转让。	
	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其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25%；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	正常履行
侯景刚	本人通过公司2017年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所取得的上市公司股份，自该股份上市之日起24个月后解锁40%，其余股份自该股份上市之日起48个月后全部解锁。	正常履行
蔡建军、唐正军、梁玲玲、肖薇	自2017年12月25日起6个月内，不减持其持有的公司股份。	履行完毕

本次计划减持的股东均严格遵守了上述承诺，不存在违反承诺的情形。

三、相关风险提示

（一）本次拟减持股份的将根据市场环境、公司股价等情况实施本次股份减持计划，存在减持时间、减持价格的不确定性，也存在是否按期实施完成的不确定性；

（二）在上述计划减持股份期间，公司将督促上述股东严格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规定进行股份减持，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三）本次拟减持股份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也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持续经营产生重大影响。

（四）上述股东减持公司股份计划属于其个人行为，公司生产经营一切正常，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

四、备查文件

本次拟减持的控股股东、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出具的《股票减持计划告知函》。
特此公告！

北京盛通印刷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3月29日